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收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晔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晔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晔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陈晔先生将不再担任本公司的任何职务。公司已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进行非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陈晔先生在本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兢兢业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稳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陈晔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敬意和感谢！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